**西城区教育委员会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由西城区教育委员会(以下简称“区教委”)编制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落实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经费投入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一、概述

区教委按照区政府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将推动信息公开作为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抓手,强化制度建设,细化公开内容事项,不断提高教育领域透明度。继续以公开、便民、高效为基本要求,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调整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扎实推进重点事项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促进机关依法行政,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建立健全各项政务公开制度**

政务公开工作的成效不能局限于一朝一夕,必须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和监督机制。

(一)完成政务公开全清单编制工作。为了更好的完成主动公开的信息工作,使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按照三定职责制定区教委政务公开目录清单。所公开的信息涉及重大决策、政策法规、文件出台、人事、重要公务、财务、统计、公共资源、行政执法、行政审批、监督检查、应急管理、项目建设等107项类信息。

(二)强化政策解读工作完成情况。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各科、部、室是政策解读的责任主体,全面深入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新旧政策差异等,主动解疑释惑,使政策内涵透明,积极引导社会舆论。充分运用主流媒体、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教育考试中心网站等媒体做好重大政策宣传解读工作,并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开设宣传专栏等形式进行解读,正确引导舆论。

(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区教委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政务舆情回应工作。涉及教育主管部门重大政策、重要工作部署的政务舆情,教育主管部门是回应主体,宣传部就回应内容和方式等给予指导;涉及学校的政务舆情,各学校是回应主体,教育主管部门做好指导、协调工作。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影响社会预期和突发公共事件等重点事项,能及时发布信息。对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能快速反应,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必要时召开新闻发布会,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权威信息。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区教委依据实际,突出重点,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在公开内容上,在按照上级要求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推进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促进义务教育“增量、提质、均衡、公平”发展,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等热点问题,确保让社会和群众及时了解相关情况。依托区政府政务公开重点领域教育、医疗与计划生育专栏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中小学教科书选用(链接至西城教育研修网)、教育考试(链接至西城区教育考试中心网站)等项目上进行公开,同时创设西城区民办教育网,管理指导本区的民办教育工作,统筹规划本区民办教育的数量、结构、布局、专业设置的宏观调控和审查审批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及幼儿园的设立、变更、终止;管理监督检查民办教育机构。区教委坚持公开内容贴近群众,群众从政务公开中,不仅了解政务,而且反映自己的意愿,维护自己的利益,从而使政务公开吸引了越来越多群众的关注。2018年,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259条,占比71%。

例如:西城区教育考试中心发布相关信息71条。其中有关小学入学(20条):公告通知14条:《西城区2018年小学入学工作时间安排》、《2018年西城区适龄儿童信息采集、审核、登记的通知》、《关于西城区义务教育入学咨询接待处5月15日至18日办公地址临时变更的通知》、《2018年北京小学寄宿生登记通告》、《2018年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区学校一览表》、《2018年西城区小学入学有招生资质学校名单》、《2018年西城区小学学区派位入学家长操作须知》、《西城区2018年小学学区派位入学工作办法(试行)》、《关于2018年西城区小学入学学区派位、初中入学全区派位时间调整的通知》、《西城区2018年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入学片区内登记入学工作通知》、《2018-2019学年度第一学期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接收转学申请工作安排》、《西城区义务教育入学咨询接待处迁址公告》;招生政策4条:《子女在户籍所在地无监护条件的证明(样表)》、《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关于西城区2018年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入学证明证件材料审核办法》、《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关于西城区2018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的意见》、《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关于2018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补充意见》;问题解答:《入学咨询解答》系列2条。

其中有关初中入学(21条):《关于开通咨询邮箱的说明》、《关于五一放假以及西城区义务教育入学咨询接待处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2018年符合条件的外区、外省市小学应届毕业生回西城区升初中报名工作的通知》、《西城区2018年初中入学工作时间安排》、《2018年西城区特长生招生工作办法及招生项目》、《西城区2018年特色校招生学校信息一览表》、《关于西城区义务教育入学咨询接待处5月15日至18日办公地址临时变更的通知》、《2018年西城区初中入学有招生资质学校名单》、《2018年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区初中一览表》、《西城区2018年初中入学全区派位招生计划》、《西城区2018年初中入学计划》、《关于2018年西城区小学入学学区派位、初中入学全区派位时间调整的通知》、《2018-2019学年度第一学期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接收转学申请工作安排》、《登陆北京市义务教育初中入学服务平台查询录取结果公告》、《西城区义务教育入学咨询接待处迁址公告》;招生政策2条:《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关于西城区2018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的意见》、《西城区2018年小学对口直升中学入学办法》;问题解答:《入学咨询解答》系列4条。

其中有关高中入学(1条):《2019年外省市回京及往届生参加中考报名的通知》。

其中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公告通知29条(略);招生政策3条(略)。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公告通知8条(略)。

普通高中会考公告通知1条(略)。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65条(其中教育考试中心网站发布中心新闻、招生考试政策、公告通知等共计208篇,点击浏览量693505人次,在“西城区教育考试中心”手机微信公众号上完成微信推送18次,推送文章76篇,浏览次数达243156人次)。

在本年度主动公开的365条政府信息中: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57条,占43%;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76条,占20.8%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132条,占36.2%。

另外,区教委还参加和举办新闻发布会2次,发布政策解读稿件2篇,通过“西城区教育考试中心”手机微信公众号上完成微信推送18次,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7条,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热点,发布、宣传教育政策和文件以及工作措施。绘制完善公开惠民便民地图,区教委提供中小学、幼儿园及直属单位地址信息,统一在百度地图上显示学校位置,在百度搜索有学校基本信息。

五、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本单位2018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8件。其中,当面申请12件,占总数的66.7%;以信函形式申请5件,占总数的27.7%;以电子邮件形式申请1件,占总数的5.6%。

从申请内容上,以申请学前、小学、小升初等招生录取工作中相关政策信息居多。

(二)答复情况

答复18件,按时办结15件,延期办结3件。

从答复类型上,属于已主动公开2件,同意公开答复7件,申请信息不存在8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2件。

从申请的对象分析,区教委受理的申请人都是本地公民。自2017年4月1日起,本市已停止收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费用。区教委未收取费用。

(三)复议、诉讼情况

本年度涉及依申请公开的行政诉讼3件,其中当事人撤诉1件,驳回诉讼请求1件,当事人上诉后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一审裁定1件。

六、人员和经费投入情况

(一)工作人员情况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职人员1人,兼职人员1人。

(二)政府信息公开经费

15000元

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区教委共收到同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47件(人大代表建议10件、政协委员提案37件),其中单办和主办33件,办理结果公开29件,占比88%。

八、存在的不足以及改进措施

区教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机关各科、部、室对政务和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主动公开意识不平衡不充分;对重大政策解读的精准性、有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会议开放活动有待进一步扩展;未及时报送信息公开败诉案件情况。

2019年,区教委将从办人民满意教育的高度认识并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加强信息公开服务的主动性、精准性,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效率;加强教育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积极开展会议开放活动,完善公众参与政府工作的渠道;进一步加强对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引入法律顾问等专业人士进行法制审查,确保答复的及时性、准确性、规范性、合法性。继续以招生信息公开为重点,把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着力点放在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上,凡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热点问题都要做到及时、全面准确地公开,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能收到实实在在的效果。

|  |  |  |
| ---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 | |
| 填报单位（盖章）：西城区教育委员会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365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
| （二）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59 |
| 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 条 | 7 |
|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 条 |  |
| 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 条 |  |
| （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57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76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08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6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2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2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6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24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17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2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5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18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15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3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18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2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7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0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0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8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1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3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2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1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元 | 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1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1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元 | 15000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1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1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120 |

​